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聯 太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6)

截 至 二 零 零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年 度 之
末 期 業 績 公 告

財 務 摘 要

- 經調整經營溢利由3,700,000港元增加至13,400,000港元，上升262%
- 營業額上升5%至338,400,000港元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為25,600,000港元，上升17%
- 銀行及現金結餘為46,000,000港元
- 末期股息為每股0.02港元

業績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聯太工業」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太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概述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營業額	3	338,386,078	320,800,357
銷售成本		(291,824,863)	(297,383,781)
毛利		46,561,215	23,416,576
其他經營收入	4	9,982,493	7,231,863
分銷成本		(1,398,380)	(1,159,385)
行政開支		(39,489,937)	(32,312,226)
其他經營開支	5	(8,329,005)	(14,736,481)
經營溢利(虧損)	6	7,326,386	(17,559,653)
融資成本	7	(702,693)	(164,04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523,067)
部份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148,827
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982,785)
除稅前溢利(虧損)		6,623,693	(16,080,723)
稅項	8	(20,350,699)	(1,725,00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3,727,006)	(17,805,723)
少數股東權益		—	(10,094)
本年度虧損淨額		<u>(13,727,006)</u>	<u>(17,815,817)</u>
股息	9	<u>11,141,168</u>	<u>44,564,672</u>
每股虧損	10	<u>(2.5)仙</u>	<u>(3.2)仙</u>

附註：

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計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在綜合收入報表內收錄有關於年內收購及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是由收購及出售生效日期起及直至收購及出售生效日期止之業績。

本集團內部所有重大之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中撇除。

2.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條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之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

收益稅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於過往年度乃使用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分撥備(即就所產生之時間差異確認為一項負債，惟預期該等時間差異不會在可預見之將來撥回者除外)。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須採用資產負債法，據此，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會就財務報表所載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之相應稅基之間之所有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採納此項準則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變壓器、線圈及電力／電子／機械產品之元件以及充電式電池產品。該兩項業務分類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乃呈列如下：

	變壓器、線圈及 電力／電子／ 機械產品之元件 港元	充電式 電池產品 港元	對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03,454,368	34,931,710	—	338,386,078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	9,270,813	—	(9,270,813)	—
	<u>312,725,181</u>	<u>34,931,710</u>	<u>(9,270,813)</u>	<u>338,386,078</u>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乃按成本入賬。

	變壓器、線圈及 電力／電子／ 機械產品之元件 港元	充電式 電池產品 港元	對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分類業績	8,634,772	10,944,346		19,579,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8,329,005)	—		(8,329,005)
未分配公司開支				(4,156,687)
利息收入				232,960
經營溢利				7,326,386
融資成本				(702,693)
除稅前溢利				6,623,693
稅項				(20,350,699)
本年度虧損淨額				<u>(13,727,006)</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4,717,608	—		4,717,60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 權益所增添之商譽	—	943,396		943,396
商譽攤銷	—	125,786		125,78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1,626,669	—		11,626,6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571,097	(1,469,190)		(898,093)

	變壓器、線圈及 電力／電子／ 機械產品之元件 港元	充電式 電池產品 港元	對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86,881,502	33,918,855	—	320,800,357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	13,026,340	—	(13,026,340)	—
	<u>299,907,842</u>	<u>33,918,855</u>	<u>(13,026,340)</u>	<u>320,800,357</u>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乃按成本入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分類業績	11,971,682	(8,941,241)		3,030,441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絀	(1,050,000)	—		(1,050,00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7,288,490)		(7,288,490)
撇銷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	(4,230,991)		(4,230,991)
重組開支撥備	—	(2,167,000)		(2,167,000)
未分配公司開支				(6,210,279)
利息收入				<u>356,666</u>
經營虧損				(17,559,653)
融資成本				(164,04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23,067)	—		(523,067)
部份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148,827		3,148,827
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u>(982,785)</u>
除稅前虧損				(16,080,723)
稅項				<u>(1,725,000)</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虧損				(17,805,723)
少數股東權益				<u>(10,094)</u>
本年度虧損淨額				<u><u>(17,815,817)</u></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8,608,535	625,115		9,233,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2,677,282	3,316,051		15,993,3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2,435,362</u>	<u>—</u>		<u>2,435,362</u>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大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之來源)之營業額之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中國		
中國大陸	36,057,454	43,644,474
香港	79,333,401	81,028,725
	<u>115,390,855</u>	<u>124,673,199</u>
美國、南美洲及加拿大	116,137,547	83,719,628
歐洲	79,141,503	66,545,997
馬來西亞	10,822,733	30,210,906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馬來西亞)	16,893,440	15,650,627
	<u>338,386,078</u>	<u>320,800,357</u>

以下為綜合總資產之賬面值之分析，以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之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綜合總資產之賬面值		
香港	134,091,780	152,866,248
中國大陸	98,648,958	84,853,372
美國	—	57,531
	<u>232,740,738</u>	<u>237,777,151</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添置		
中國大陸	5,190,921	8,576,567
香港	470,083	657,083
	<u>5,661,004</u>	<u>9,233,650</u>

4.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壞賬收回	2,674,348	—
退回於過往年度所撇銷收購物業時支付之按金	2,777,29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98,093	—
物業租金收入扣除零支出	721,058	826,326
銀行存款及結餘賺取之利息	232,960	356,666
解除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所產生之負商譽	112,662	—
模具及工具銷售收入	—	6,017,265
雜項收入	2,566,080	31,606
	<u>9,982,493</u>	<u>7,231,863</u>

5.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確認減值虧損	8,329,005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7,288,490
撇銷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	4,230,991
重組開支撥備	—	2,167,000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絀	—	1,050,000
	<u>8,329,005</u>	<u>14,736,481</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決定重組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而導致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以及重組開支撥備分別為數7,288,490港元、4,230,991港元及2,167,000港元。

6. 經營溢利(虧損)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董事酬金	12,137,254	6,684,000
職工薪酬、津貼及福利	29,850,365	33,396,828
公積金供款	98,292	159,094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30,159	341,899
工人工資	18,587,924	17,085,794
總職工成本	<u>61,003,994</u>	<u>57,667,615</u>
攤銷計入行政開支之商譽	125,786	—
核數師酬金	917,250	88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11,537,716	15,985,920
融資租約資產	88,953	7,4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435,362
租賃物業最低租金付款	3,749,456	4,519,706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支付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682,548	158,580
融資租賃之債務	20,145	5,465
借款成本總額	<u>702,693</u>	<u>164,045</u>

8. 稅項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2,000,000	900,000
— 上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3,692)	825,000
— 一九九七年／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零二年 課稅年度之額外評稅	11,524,391	—
— 稅務罰款	7,000,000	—
	<u>20,350,699</u>	<u>1,725,000</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6%) 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由一九九七年／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零二年度評估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稅務審核。於年內，本公司與稅務局就本集團額外應納稅金達成相互和解協議，並無董事擁有任何責任。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稅務局就一九九七年／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零二年課稅年度之額外評稅為11,524,391港元，連同按複合方式計算之稅務罰款7,000,000港元，向本集團發出繳付通知。該額外稅項及稅務罰款(扣除已支付之暫繳稅6,822,738港元)，將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分十二個月償還。

9. 股息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派付中期股息—每股零仙(二零零三年：每股4仙)	—	22,282,336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仙(二零零三年：每股4仙)	11,141,168	22,282,336
	<u>11,141,168</u>	<u>44,564,672</u>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仙(二零零三年：4仙)。

10.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虧損淨額13,727,006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17,815,817港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57,058,400股(二零零三年：557,230,778股)計算。

由於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將會降低兩個年度之每股虧損，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仙，須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預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派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轉讓。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及有權獲派發任何股息之股東身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前，送抵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察有關本公司財務報表、申報、內部監控及核數工作，以及本公司監督遵循若干法律及規例之處理程序。審計委員會成員連同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建議董事會批准該財務報表。

有關財務資料之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本公司一切財務及其他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刊載。

業務回顧及展望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三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 %
營業額	<u>338.4</u>	<u>320.8</u>	17.6	5%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25.6	21.9	3.7	17%
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 之折舊及攤銷	(11.8)	(18.4)	6.6	36%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	<u>(0.4)</u>	<u>0.2</u>	(0.6)	300%
經調整經營溢利	13.4	3.7	9.7	26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就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5)	1.5	100%
其他非經營項目				
— 給予董事之賠償	(5.2)	—	(5.2)	不適用
— 物業減值	(8.3)	—	(8.3)	不適用
— 重組撥備	6.8	(18.3)	25.1	137%
	<u>(6.7)</u>	<u>(18.3)</u>	11.6	63%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7</u>	<u>(16.1)</u>	22.8	142%
稅項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1.4)	(0.8)	(10.6)	1,325%
— 稅務罰款	(7.0)	—	(7.0)	不適用
— 本年度稅項撥備	(2.0)	(0.9)	(1.1)	122%
	<u>(20.4)</u>	<u>(1.7)</u>	(18.7)	1,100%
本年度虧損淨額	<u>(13.7)</u>	<u>(17.8)</u>	4.1	23%
股息	<u>11.1</u>	<u>44.6</u>	(33.5)	75%

集團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錄得溫和增長，增加約5%至338,4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20,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純利（「EBITDA」）達25,600,000港元，較去年明顯增長17%。

經調整經營溢利由3,700,000港元增加262%至13,400,000港元，當中包括未計本年度稅項撥備及過往年度稅項前之溢利（合共20,400,000港元）、賠償款項（5,200,000港元）及其他非經營開支（1,500,000港元）。

儘管於回顧年度初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疫症」）及美國與伊拉克戰爭，本年度之EBITDA仍然上升，主要是因為若干主要客戶之定單增加、本集團採納持續嚴謹控制成本措施及跟隨財政預算。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由一九九七年／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零二年之年度評估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開始進行稅務審核。年內，本公司與稅務局就本集團之額外應納稅金達成相互和解協議，並無董事擁有任何責任。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稅務局就一九九七年／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零二年課稅年度之額外評稅為11,500,000港元，連同按複合方式計算之稅務罰款7,000,000港元，向本集團發出繳付通知。該額外稅項及稅務罰款（扣除已支付之暫繳稅6,800,000港元），將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分十二個月償還。於刊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就上述之稅務負債約12,000,000港元支付8,000,000港元（於刊發本報告日期，稅務餘額約4,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現金結餘46,000,000港元及若干貿易債項26,200,000港元（現金結餘淨額為19,8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154,900,000港元，並擁有較為穩健之流動比率223%及資產負債比率為零（銀行債項淨額除以資產淨值之比率）。本集團擁有充足之流動資金以敷預期之營運資金所需。

財務及業務回顧

變壓器、線圈及元件以及充電式電池業務

於回顧年度，變壓器、線圈及元件以及充電式電池業務之營商環境整體上受以下因素影響：

- 客戶之減價壓力；
- 客戶之訂貨模式有所改變；
- 物料成本上漲；及

- SARS疫症爆發及美伊戰爭對經濟構成不明朗因素。

於回顧年度下半年，儘管行內環境艱巨，變壓器、線圈及元件以及充電式電池業務之財務表現仍然輕微改善。

鑑於電子及電訊行業內產品之需求不斷變化，本集團積極提升於線性供電及開關式供電產品之競爭力。本集團對於有能力與現時之高檔及低檔電源產品之主要供應商互相競爭，感到樂觀。

有關將原設備製造範疇擴展至電器或電子家居及個人用品，以及提升電動工具、充電器及相關產品(即元件、工模及製成品)銷售額之計劃正順利進行。

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是本集團進行變革之一年。本集團重組業務、擴展服務，並專注將製造設施精簡化，以直接進軍核心電子／電力製造服務市場。

中國內地有數以百計從事電子／電力製造服務業之公司，競爭激烈。由於新客戶亦會考慮到我們之製造設施是否完備，能否配合他們之內部營運，故本集團著眼於服務種類方面與其他公司競爭。外判電子／電力製造服務乃全球之趨勢，繼續令電子／電力製造服務供應商數目增長。行業之長遠前景須視乎全球經濟趨勢，而於回顧年度，原材料價格迅速上升，可見行業之長遠前景良好。

本集團之策略是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商店」。我們會繼續壯大管理隊伍，並滙聚機床安裝、模具、注塑及繞線圈方面之專材。我們專注藉著一系列重要措施以重建業務之盈利能力，一些措施已展開，並有助本集團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

- 加強營銷隊伍及發掘增長之新機遇；
- 擴大客戶群，與現有客戶維持緊密合作關係，以及在設計、製造及分銷過程中迅速回應顧客之要求；
- 致力削減成本及精簡營運；
- 繼續把產品及業務多元化。

管理層對這些措施及監控將繼續促進本集團之增長充滿信心。

董事退休及辭任之特別鳴謝

董事謹對前主席兼集團董事總經理何子剛先生、品頂之前行政總裁梁威泉先生及品頂之前營運總監簡鋆荃先生多年來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衷心致謝。吾等謹代表本公司股東感謝他們為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

本公司亦接獲黃良忠先生及馮天樞先生之辭任，並感謝他們為本集團服務。

來年動向

- 排除不可預見之情況，本集團預期銷售額會擴大，帶來較高收益，提升盈利。
- 本集團會繼續將業務重心由線性變壓器之原設備製造製造商，轉移為電子／電力製造服務供應商，以增加產品種類及擴大客戶基礎。
- 為了在競爭激烈之環境中取勝，管理層集中改善本集團之營運效率及財務監控措施，對研發生產科技作出審慎投資，以維持長遠之競爭力。
- 我們深信，隨著全球經濟全面復甦，本集團業務在這股力量帶動下將踏入增長之新紀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之投資者、供應商、客戶及員工對本集團一直以來之支持致謝，本人盼望於來年能與彼等合作無間。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BRIAN CYRIL BEAZER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Brian Cyril Beazer先生(執行主席)
徐乃成先生(執行副主席)
黃希培先生(財務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奕圖先生
Peter F. Reilly先生
何子剛先生
黃正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河清博士
吳正和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